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全部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連同代理人委託書及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送交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建議委任董事；**  
**建議鐵建重工境外上市；**  
**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上午9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知載於本通函第16頁至第18頁。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有關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如閣下符合資格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按隨附回執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回執，並於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交回。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按隨附代理人委託書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託書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18年7月31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ii
董事會函件 .....	1
1. 建議委任董事 .....	2
2. 關於中國鐵建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在境外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上市的議案 .....	4
3. 關於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議案 .....	5
4. 關於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承諾的議案 .....	8
5. 關於公司持續盈利能力的說明與前景的議案 .....	9
6. 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	9
7. 關於修訂《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	11
8. 臨時股東大會 .....	11
9. 推薦建議 .....	12
附錄 一 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	13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16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內上市內資股，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A股股東」	指	A股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鐵建重工」	指	中國鐵建重工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子公司
「本公司」或「公司」	指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的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元買賣
「H股股東」	指	H股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

## 釋 義

---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18年7月25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董事會議事規則」	指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股份，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之登記持有人
「%」	指	百分比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董事：

莊尚標先生(總裁、執行董事)

夏國斌先生(執行董事)

劉汝臣先生(執行董事)

葛付興先生(非執行董事)

王化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定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路小蕾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註冊辦事處：

中國北京市

海淀區復興路40號東院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漆咸道南39號

鐵路大廈23樓

敬啟者：

**建議委任董事；**  
**建議鐵建重工境外上市；**  
**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及**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緒言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臨時股東大會之通知及有關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以下決議案之資料，使閣下可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作出知情的投票決定。

### 1. 建議委任董事

經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鐵道建築有限公司推薦，並經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議通過，提名陳奮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候選人。陳奮健先生的任期自其經股東大會選舉產生日起，與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相同，連選連任除外。

陳奮健先生的簡歷如下：

**陳奮健先生**，55歲，中國國籍，無境外居留權，現任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並任中國鐵道建築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陳先生1983年8月至1997年8月期間，曾在交通部四航局及其下屬公司出任多個職位。1997年8月至2005年8月，擔任中國港灣建設(集團)總公司四航局一公司經理，四航局副局長，局長、黨委副書記。2005年8月至2006年8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6年8月至2006年11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董事，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06年11月至2007年4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臨時黨委委員，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臨時黨委委員，2007年4月至2014年1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常委，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常委，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中交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法定代表人；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16年9月至2016年11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16年11月至2018年6月擔任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 董事會函件

---

副董事長、總經理、黨委副書記，2018年6月起任中國鐵道建築有限公司董事長、黨委書記，2018年7月起擔任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陳先生畢業於長沙交通學院土木工程係港航工程專業，獲得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

待陳先生的委任獲股東批准生效後，本公司將與陳先生訂立董事服務合約。其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將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薪酬政策釐定，由股東大會批准。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本通函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陳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任何董事職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陳先生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關連關係。概無有關陳先生之資料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項的規定予以披露。除本通函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可行日期，亦無其他有關陳先生獲委任而須知會股東之事宜。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此發表了同意的獨立意見，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2. 關於中國鐵建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在境外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上市的議案

本公司擬將所屬全資子公司鐵建重工及相關主體經過適當的重組(「本次上市相關重組」)後，鐵建重工整體變更設立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擬上市主體(「擬上市主體」)擇機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發行方案初步擬定為：

- (1) 上市地點：香港聯交所主板。
- (2) 發行股票種類：H股，境外上市外資股(以普通股形式)。
- (3) 股票面值：1.00元人民幣。
- (4) 發行對象：境外機構投資者、境內合格投資者、企業和自然人及其他符合資格的投資者。
- (5) 發行上市時間：擬上市主體發行上市的具體時間由擬上市主體授權其董事會根據境外資本市場狀況、審批進展及其他情況決定。
- (6) 發行方式：香港公開發行及國際配售。
- (7) 發行規模：本次發行的H股股數不少於發行後總股本的15%，同時根據市場情況授予承銷商不超過本次發行的H股股數15%的超額配售權。其中，實際發行的總規模、超額配售事宜及配售比例，將根據擬上市主體的資本需求、與境內外監管機構的溝通情況和發行時境內外市場具體情況，由擬上市主體董事會根據擬上市主體股東大會的授權與承銷商協商確定。

---

## 董事會函件

---

- (8) 定價方式：本次發行價格在充分考慮擬上市主體現有股東及境內外投資者利益的情況下，結合發行時境外資本市場情況、香港股票市場發行情況和擬上市主體所處行業一般估值水平，根據境外路演簿記結果，由擬上市主體授權其董事會與承銷商協商確定。
- (9) 發行時實施戰略配售：根據業務合作和融資規模的需要，可在H股發行時實施戰略配售，將部分股票配售給符合擬上市主體發展戰略要求的投資者(基石投資者)。其中，H股配售比例將遵循現行法律法規和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和要求。

鑒於上述發行方案為初步方案，尚須提交中國證監會、香港聯交所及香港證監會審閱及／或核准，為確保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的申請工作順利進行，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根據具體情況決定或調整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的發行方案。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3. 關於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議案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證監發[2004]67號)(以下簡稱「《通知》」)，本公司對擬上市主體有控制權，符合《通知》中第二條規定的上市公司所屬企業申請到境外上市的條件：

---

## 董事會函件

---

- (1) 上市公司在最近三年連續盈利。

根據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出具的安永華明(2016)審字第60618770\_A01號、安永華明(2017)審字第60618770\_A01號、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公司出具的德師報(審)字(18)第P01866號《審計報告》，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分別為1,264,547.8萬元、1,399,961萬元、1,605,723.5萬元，符合「最近三年連續盈利」的規定。

- (2) 上市公司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內發行股份及募集資金投向的業務和資產未作為對所屬企業的出資申請境外上市。

公司不存在使用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內發行股份及募集資金投向的業務和資產作為對擬上市主體的出資申請境外上市的情形。

- (3) 上市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按權益享有的所屬企業的淨利潤未超過上市公司合併報表淨利潤的50%。

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按權益享有的擬上市主體的淨利潤未超過公司合併報表淨利潤的50%。

- (4) 上市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按權益享有的所屬企業淨資產未超過上市公司合併報表淨資產的30%。

公司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按權益享有的擬上市主體的淨資產未超過公司合併報表淨資產的30%。

(5) 上市公司與所屬企業不存在同業競爭，且資產、財務獨立，經理人員不存在交叉任職。

a. 上市公司與所屬企業不存在同業競爭。

公司(除擬上市主體)的主營業務為工程承包、勘察設計諮詢、工業製造、房地產開發等。擬上市主體的主營業務為軌道系統、掘進機和特種裝備等產品的製造和銷售。

公司和擬上市主體的主營業務、產品完全不同，不存在替代關係。同時，客戶對象及主要原材料供貨商等有明顯區別。

因此，公司和擬上市主體不存在同業競爭。

b. 上市公司與所屬企業資產、財務獨立。

公司和擬上市主體均擁有獨立、完整、權屬清晰的經營性資產，建立獨立的財務部門和財務管理制度，並對其全部資產進行獨立登記、建賬、核算、管理。公司不會佔用、支配擬上市主體的資產或干預擬上市主體對其資產的經營管理，公司和擬上市主體將保持資產和財務獨立。

c. 上市公司與所屬企業經理人員不存在交叉任職。

擬上市主體擁有自己獨立的經理人員，不會與公司的經理人員交叉任職。

- (6) 上市公司及所屬企業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聯人員持有所屬企業的股份，未超過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前總股本的10%。

公司及擬上市主體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其關聯人員將不會成為擬上市主體的股東。

- (7) 上市公司不存在資金、資產被具有實際控制權的個人、法人或其他組織及其關聯人佔用的情形，或其他損害公司利益的重大關聯交易。

公司不存在資金、資產被具有實際控制權的個人、法人或其他組織及其關聯人佔用的情形，不存在其他損害公司利益的重大關聯交易。

- (8) 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無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公司最近三年無重大違法違規行為。

綜上所述，公司所屬的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符合《通知》的相關規定。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4. 關於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承諾的議案

公司與擬上市主體之間在人員、資產、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均保持獨立，做到了各自獨立核算，獨立承擔責任和風險。

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後，不會對公司其他業務板塊的持續經營運作構成任何不利影響，不影響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符合相關法律、法規、規章和規範性文件和《通知》的規定。

公司將按照《通知》的規定聘請經中國證監會註冊登記並列入保薦機構名單的證券經營機構擔任財務顧問，就確保公司在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後仍然具備獨立的持續上市地位、保留的核心資產與業務具有持續經營能力發表獨立財務顧問意見，並持續督導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5. 關於公司持續盈利能力的說明與前景的議案

公司的各項業務目前都保持良好的發展趨勢。由於擬上市主體與公司其他業務板塊之間保持高度的業務獨立性，擬上市主體的境外上市不會對公司其他業務板塊的持續經營運作構成任何實質性影響。另一方面，通過本次境外上市，預計擬上市主體將進一步快速發展，其收入和利潤將同步反映到公司的會計報表中，有助於提升公司的整體財務表現。因此，擬上市主體的境外上市將會有力促進公司戰略升級，並將進一步鞏固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促進公司的可持續發展。

綜上所述，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後，公司能夠繼續保持良好的持續經營與持續盈利能力。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6. 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本公司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有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

## 董事會函件

---

- (1) 授權公司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代表公司全權行使在鐵建重工及本次上市相關重組所涉公司下屬控股公司中的股東權利，做出應當由公司股東大會做出的與本次上市相關重組、鐵建重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等事宜相關的決議（法律法規規定必須由股東大會做出決議的事項除外）。
- (2) 授權公司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根據具體情況對有關本次上市相關重組、鐵建重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等事宜及相關方案進行調整、變更。
- (3) 授權公司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就本次上市相關重組、鐵建重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等事宜全權處理向香港聯交所提交分拆上市申請、向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等相關部門提交相關申請有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向香港聯交所提交分拆上市申請，與香港聯交所溝通分拆上市申請的相關事宜，並根據香港聯交所的要求對本次上市相關重組、鐵建重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等相關事宜進行調整變更等。
- (4) 授權公司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決定與本次上市相關重組、鐵建重工變更為股份有限公司、擬上市主體到境外上市等事宜相關的其他具體事項，包括但不限於聘請相關中介機構，簽署、遞交、接收必要的協議和法律文件，根據適用的監管規則進行相關的信息披露等。

上述授權的有效期為二十四個月，自本議案經公司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計算。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第四屆董事會戰略與投資委員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7. 關於修訂《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根據《國務院辦公廳關於進一步完善國有企業法人治理結構的指導意見》、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章程，結合公司實際情況，本着謹慎、適宜、必需的原則，公司對董事會議事規則相關條款進行了修訂。

有關建議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詳情，請參見本通函附錄。

本議案已經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審議通過，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呈股東批准。

### 8. 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將舉行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及尋求股東酌情批准(i)委任陳奮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ii)關於中國鐵建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在境外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上市的議案；(iii)關於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議案；(iv)關於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承諾的議案；(v)關於公司持續盈利能力的說明與前景的議案；(vi)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及(vii)關於修訂《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上午9時在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會議通知載於本通函第16頁至第18頁。

## 董事會函件

隨函附奉臨時股東大會適用的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有關回執及代理人委託書亦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如閣下符合資格並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按隨附回執上印列的指示填妥回執，並於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交回。

有意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按隨附代理人委託書上印列的指示填妥表格，並最遲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閣下填妥及交回代理人委託書後，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18年8月18日(星期六)起至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手續。凡於2018年8月17日(星期五)下午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於辦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手續後出席該等會議，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8年8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檔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9. 推薦建議

董事認為上述全部議案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故建議閣下投票贊成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上述全部議案。

此致

列位H股股東 台照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謹啓

2018年7月31日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的條文
1		<p>在原第二條後新增一條內容，其他條款序號順延。</p> <p><u>第三條</u> 董事會決定公司重大問題，應當事先聽取公司黨委的意見。</p>
2	<p><b>第五條</b>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p> <p>(十四)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師和總經濟師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p>	<p><b>第六條</b>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p> <p>(十四)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總工程師、<u>和總經濟師和總法律顧問</u>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p>
3		<p>在原第十四條後新增一條內容，其他條款序號順延。</p> <p><u>第十六條</u> 提案涉及應當由公司黨委(常委)會、總裁辦公會、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履行前置程序的，應當按規定履程序後，再提交董事會會議研究決策。</p>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的條文
4	<p><b>第二十二條</b> 董事會會議，應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應當事先審閱會議材料，形成明確意見，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當載明：……</p> <p>(四) 委託的有效期限；</p> <p>(五) 委託人的簽字或蓋章及日期。……</p>	<p><b>第二十四條</b> 董事會會議，應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應當事先審閱會議材料，形成明確意見，書面委託其他董事代為出席。委託書中應當載明：……</p> <p>(四) 委託的有效期限；</p> <p><u>(五) 對可能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的臨時提案是否有表決權，如果有表決權應行使何種表決權的具體指示；</u></p> <p>(五六) 委託人的簽字或蓋章及日期。……</p>
5	<p><b>第二十五條</b> 二分之一以上的與會董事或兩名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提案不明確、不具體，或者因會議材料不充分等其他事由導致其無法對有關事項作出判斷時，可聯名提出緩議該提案，會議主持人應予採納。提議緩議的董事應當對提案再次提交審議應滿足的條件提出明確要求。</p>	<p><b>第二十七條</b> 三四分之一以上的與會董事或兩名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提案不明確、不具體，或者因會議材料不充分等其他事由導致其無法對有關事項作出判斷時，可聯名提出緩議該提案，會議主持人應予採納。提議緩議的董事應當對提案再次提交審議應滿足的條件提出明確要求。</p>

序號	原條文	修訂後的條文
6	<b>第三十條</b> 董事會決議以記名投票方式表決，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決權。	<b>第三十二條</b> <u>董事會會議實行集體審議、獨立表決、個人負責的決策制度。</u> 董事會決議以記名投票方式表決，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決權。
7	<b>第四十六條</b> 董事長應當督促董事會決議的落實，檢查決議的實施情況，並在以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報已經形成的決議的執行情況。	<b>第四十八條</b> 董事長應當督促董事會決議的落實，檢查決議的實施情況， <u>開展決議後評估</u> ，並在以後的董事會會議上通報已經形成的決議的執行情況。



**中国铁建**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6)

**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茲通知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謹訂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上午9時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復興路40號中國鐵建大廈舉行2018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藉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委任陳奮健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2.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國鐵建重工集團有限公司在境外首次公開發行股票並上市的議案。
3. 審議及批准關於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符合《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規範境內上市公司所屬企業到境外上市有關問題的通知》的議案。
4.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維持獨立上市地位承諾的議案。
5. 審議及批准關於公司持續盈利能力的說明與前景的議案。
6.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與擬上市主體境外上市有關事宜的議案。

##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7.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8年7月31日

附註：

- (a) 除非特別指出以外，議案的詳情均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31日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知所用詞彙與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 (b) 本公司將於2018年8月18日(星期六)起至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H股過戶手續。凡於2018年8月17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H股股東均有權於辦妥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註冊手續後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尚未登記的H股持有人如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須於2018年8月17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連同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地址如下：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室

- (c) 擬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本公司A股股東或H股股東必須填妥將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之書面回執並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前20天，即2018年8月27日(星期一)或之前將其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

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的詳情如下：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復興路40號東院  
郵編：100855  
傳真：(8610) 5268 8302

- (d)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表決權的H股股東均可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投票。委任超過一名代表的股東，其代表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e)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任代表，由委任者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如委託書由委任者的代理人簽署，則授權該代理人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經過公證。

---

## 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f) 就H股股東而言，代理人委託書(如代理人委託書由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檔委任的人士簽署，則連同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至少24小時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 (g) 每位A股股東均可以書面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論該人士是否為股東)作為其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附註(d)及(e)亦適用於A股股東，僅代理人委託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臨時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至少24小時交回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局(其地址已於以上附註(c)列明)，以確保上述文件有效。
- (h) 如委派授權代表股東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授權人應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授權人或法律代表已簽署的註明簽發日期的授權書或文件。如法人股股東委派公司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該代表必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及經公證的董事會或其他權力機構通過的決議案副本或該法人股股東發出的而經公證的牌照副本。
- (i) 參加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